

2021 年济南市槐荫区 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功能分类科目）
- 二、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经济分类科目）
- 三、2021 年收入预算表
- 四、2021 年支出预算表
- 五、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七、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2021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2021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法审判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审判上级法院指定和其他基层人民法院依法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执行本院的、上级法院交办的和外地法院依法委托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法律文书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依法确认国家赔偿和办理外地法院委托事项，办理司法鉴定，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干警队伍管理工作和后勤保障服务，协同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2021 部门预算包括：法院机关预算、审判保障中心预算。

纳入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机关	
2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审判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1 年预算	项目	2021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272.17	公共安全支出	5588.34
一般公共预算	6272.17	法院	5588.34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法院）	3731.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案件审判	837.00
三、事业收入		案件执行	2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两庭”建设	700.00
五、其他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16
		住房公积金	171.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272.1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272.17
六、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补助）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			
其他结转			
收 入 总 计	6272.17	支 出 总 计	6272.17

表 2. 2021 年收支预算总表（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1 年预算	项目	2021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272.17	法院	6272.17
一般公共预算	6272.17	工资福利支出	3511.53
政府性基金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2.13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0.00
三、事业收入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资本性支出	700.00
五、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272.1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272.17
六、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补助）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			
其他结转			
收 入 总 计	6272.17	支 出 总 计	6272.17

表 3. 2021 年收入预算表

功能科目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专项收入安排的拨款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的拨款	罚没收入安排的拨款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拨款	其他收入安排的拨款	上级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补助）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88.34	5588.34	5588.34																
204	05		法院	5588.34	5588.34	5588.34																
		01	行政运行	3731.34	3731.34	3731.3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300.00																
		04	案件审判	837.00	837.00	837.00																
		05	案件执行	20.00	20.00	20.00																
		06	“两庭”建设	700.00	700.00	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7	421.67	421.67																
	05		行政单位养老支出	421.67	421.67	421.67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20	85.20	85.20																
		05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42	169.42	169.42																

表 3. 2021 年收入预算表（续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专项收入安排的拨款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的拨款	罚没收入安排的拨款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拨款	其他收入安排的拨款	上级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补助）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1	84.71	84.7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34	82.34	82.3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16	91.16	91.1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16	91.16	91.16																			
		01	行政单位医疗	74.24	74.24	74.24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16.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00	171.00	171.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00	171.00	171.00																			
		01	住房公积金	171.00	171.00	171.00																			

表 4. 2021 年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结转下年 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88.34	3731.34	1857.00				
204	05		法院	5588.34	3731.34	1857.00				
		01	行政运行	3731.34	3587.44	143.9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04	案件审判	837.00		837.00				
		05	案件执行	20.00		20.00				
		06	“两庭”建设	700.00		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7	421.67					
	05		行政单位养老支	421.67	421.67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20	85.20					
		05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42	169.4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84.71	84.7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34	82.3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16	91.16					

表 4. 2021 年支出预算表(续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结转下年 支出
类	款	项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16	91.16					
		01	行政单位医疗	74.24	74.24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00	171.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00	171.00					
		01	住房公积金	171.00	171.00					

表 5.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1 年预算	项目(功能科目到项)	2021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6272.17	工资福利支出	3511.53
经费拨款(补助)	6272.1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51
专项收入安排的拨款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5.2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的拨款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0.00
罚没收入安排的拨款		人民陪审员和特邀调解经费	9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拨款		押解专用电梯及囚车专用车库	50.00
其他收入安排的拨款		微法院智慧法院建设	700.00
上级转移支付		万名干部下基层	6.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退诉讼费支出	2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6272.1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6272.17

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日常公用 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 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88.34	3587.44	2827.70	158.51	601.23		2000.90
204	05		法院	5588.34	3587.44	2827.70	158.51	601.23		2000.90
		01	行政运行	3731.34	3587.44	2827.70	158.51	601.23		143.9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04	案件审判	837.00						837.00
		05	案件执行	20.00						20.00
		06	“两庭”建设	700.00						7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67	421.67	421.67				
	05		行政单位养老支	421.67	421.67	421.67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5.20	85.20	85.20				
		05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42	169.42	169.4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84.71	84.71	84.71				

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续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日常公用 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 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34	82.34	82.3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16	91.16	91.1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16	91.16	91.16				
		01	行政单位医疗	74.24	74.24	74.24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92	16.92	16.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00	171.00	171.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00	171.00	171.00				
		01	住房公积金	171.00	171.00	171.00				

表 7.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2021 年预算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	0	0	0	0	0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本表无数据。

表 8. 2021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安排
30101	基本工资	538.77	538.77
30102	津贴补贴	772.82	772.82
30103	奖金	108.92	108.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66.31	66.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43	169.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71	84.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16	91.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33	82.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00	171.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6.06	1426.06
30201	办公费	73.00	73.00
30205	水费	6.00	6.00
30206	电费	9.00	9.00
30208	取暖费	88.75	88.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90.00	9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0.00	1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36.00	36.00
30228	工会经费	32.20	32.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60	39.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92	73.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5	0.75
30302	退休费	85.20	85.20
30305	生活补助	24.36	24.3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8.95	48.95

表 10.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41.60	0.00	39.60	0.00	39.60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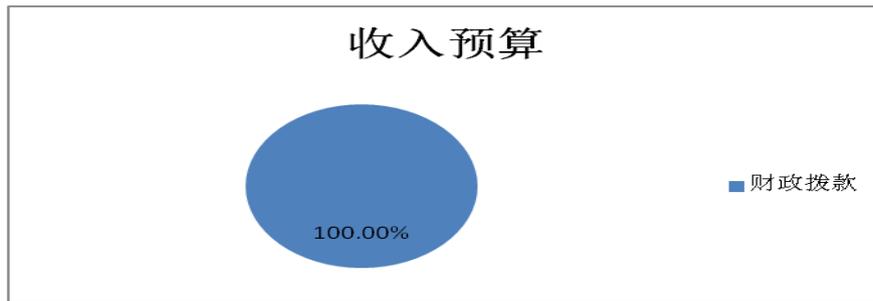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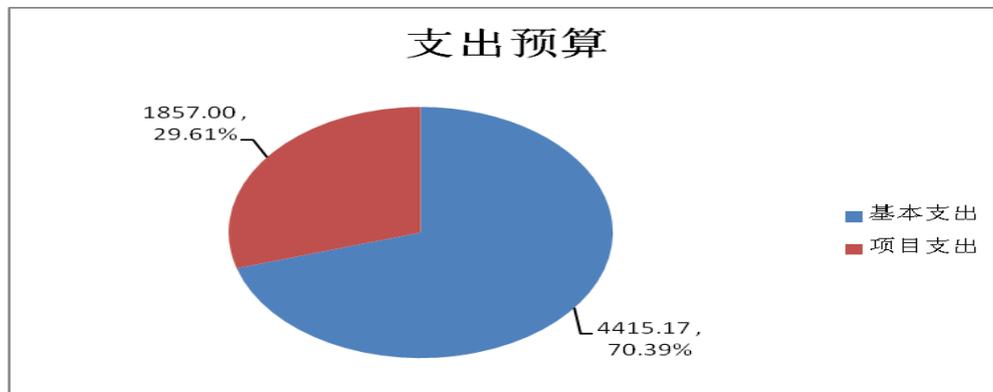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6272.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272.17 万元，占比 100%。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6272.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15.17 万元，占比 70.39%；项目支出 1857 万元，占比 29.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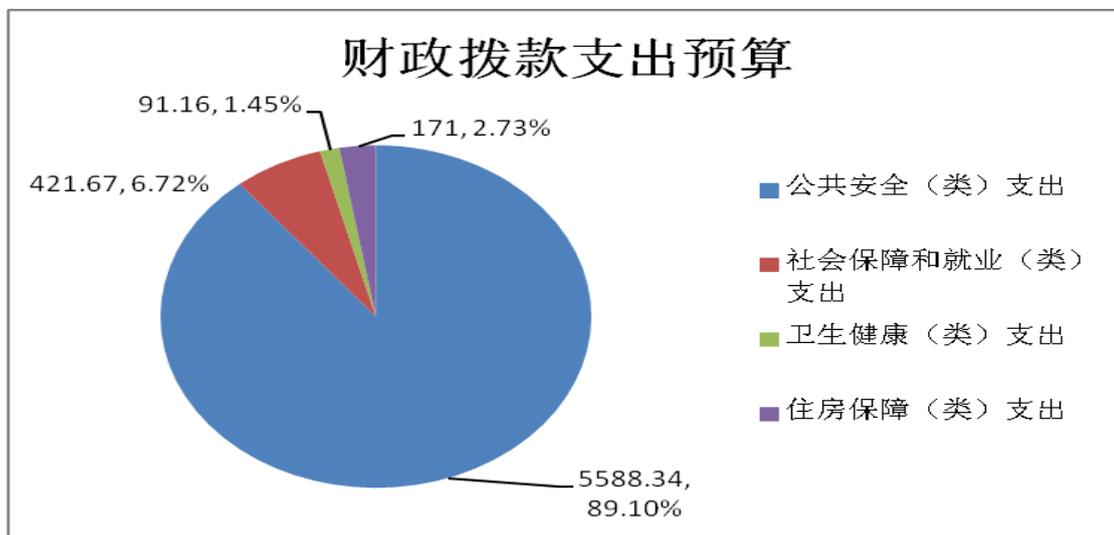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6272.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272.17 万元，占比 100%。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272.17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类）支出 5588.34 万元，占比 89.10%；社会保障和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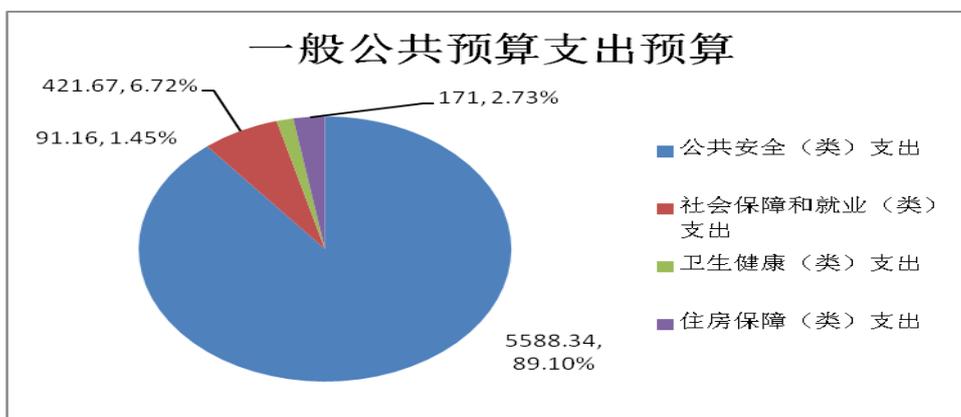
业（类）支出 421.67 万元，占比 6.72%；卫生健康（类）支出 91.16 万元，占比 1.45%；住房保障（类）支出 171.2 万元，占比 2.73%。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272.17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5%，主要根据要求降低开支，压缩项目支出。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6272.17 万元，比上年下降 10.5%，其中：公共安全（类）支出 5588.34 万元，占比 89.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1.67 万元，占比 6.72%；卫生健康（类）支出 91.16 万元，占比 1.45%；住房保障（类）支出 171.2 万元，占比 2.73%。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731.34 万元，比上年降低 9.5%；主要是降低开支，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项）支出 300 万元，比上年持平；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支出 837 万元，比上年降低 42.3%，主要是降低开支，压缩相关项目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支出 20 万元，比上年降低 66%，主要是降低开支，压缩司法救助项目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421.67 万元，于去年持平。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社会保障缴费（款）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项）支出 91.16 万元，降低 22.95%。主要是医保费用降低。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71 万元，增长 7.6%。主要是人员工资增长。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我院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五)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3587.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86.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601.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18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1855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1855 万元，其他自有资金安排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

主要分类其中：服务类 557 万元、工程类 591 万元、货物类 707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4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6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减少 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经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39.6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 万元。

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必须持函，无公函不予接待，财务严格按照报销规定执行。

(三)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01.2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12.62 万元，主要是根据要求降低开支。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上述资产 0。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部门全部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拨款 2000.9 万元。

本部门所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金		项目类别	民生政策类	
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国家司法救助金	200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支出 进度计划	资金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预算执行进度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救助特困人员,救助对象条件符合率达到100%,救助金及时到位,成本控制率达到100%,帮助弱势群体,维护社会秩序效果显著,持续维护社会稳定,救助人员满意度达到100%,加强诉讼案件中困难群众的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切实解决人民法院执行难问题,实行司法公正,切实维护好案件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救助特困人员,救助对象条件符合率达到100%,救助金及时到位,成本控制率达到100%,帮助弱势群体,维护社会秩序效果显著,持续维护社会稳定,救助人员满意度达到100%,加强诉讼案件中困难群众的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依判决
	质量指标	审定工作规范性	规范
		救助人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总投入	≤20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
		化解社会矛盾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考核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30
	质量指标	审定工作规范性	规范
		救助人员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0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
		化解社会矛盾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考核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诉讼费退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 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诉讼费退费	2000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 支出进 度计 划	资金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 度	第四季 度
	预算执行进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鲁高法办【2018】77号 全省各级法院高度重视诉讼费退费工作，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积极采取有效的工作措施，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诉讼费交纳办法》等相关规定，对于当事人不应负担的诉讼费，应当及时足额退还，切实满足当事人退费需求。各级法院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当事人的退费申请，不得以关联执行案件的执结情况来确定是否退费，确保诉讼费应退尽退、一次退清。全年退费案件 2000 件以上，当事人满意度 90%以上，保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			同总体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费案件数量		≥2000 件	
	质量指标	应退未退案件数量		≤100 件	
		案件结案率		≥80%	
	时效指标	退费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	促进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费案件数量	≥2000 件
	质量指标	应退未退案件数量	≤100 件
		案件结案率	≥80%
	时效指标	退费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	促进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业务装备费		项目类型	机构运行保障
一级主管部门名称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申报单位名称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实施责任人	赵斌		项目实施责任人联系电话	
年度资金总额			65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50000.00	
其他资金				
总目标	年度目标：满足各部门办公设备需求，保证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机构运行保障	产出数量	装备更新、新购项目数：≥10 个	
		产出进度	按工作进度及设备报废时间完成设备更新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数：650000.00 元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项目性质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编码			
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1 至 202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35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总金额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 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办案业务费	3500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支出 进度计划	资金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预算执行进度	25%	25%	25%	25%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审判工作持续开展。全年预计办理 15000 件案和扫黑除恶案件 5 余件，及时办理案件，结案率达到 93%，所办案件达标率达到 100%，干警满意率达 95%，全年有责投诉数为 0，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保证审判工作持续开展。全年预计办理 15000 件案和扫黑除恶案件 5 余件，及时办理案件，结案率达到 93%，所办案件达标率达到 100%，干警满意率达 95%，全年有责投诉数为 0，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10000 件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3%		
	时效指标	已结案件在审限内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资金	350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数	0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率	9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10000 件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3%
	时效指标	已结案件在审限内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资金	350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数	0
	生态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率	9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微法院、智慧法院建设			项目类型	机构运行保障
一级主管部门名称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申报单位名称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实施责任人	谷德正			项目实施责任人联系电话	
年度资金总额				7140000	
其中：财政拨款				7140000	
其他资金				0	
实施期进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办案业务费	3500000	2021.01.01	2021.12.31	
资金支出进度计划	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预算执进度	25%	25%	25%	25%
总体	年度目标：依据山东省智慧法院建设工作意见及我院审判、办公实际需求，完成计算机等办公设备的采购、更换；完成计算机网络安全设备、系统应用软件升级				

目标	以及办公耗材、维修等项目；为保障各系统运行正常，购买相应维保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2020年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填报数量采购
		产出质量	网络信息安全性提升，满足日常办公需求，工作正常运转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数：714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网络信息安全性提升，满足日常办公需求，法院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培训费		项目性质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编码		
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42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2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0000	
			上年结转资金		
	总金额其他资金	420000	年度资金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培训费	420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支出进度计划	资金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预算执行进度	25%	50%	70%	1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次，参加人数	按照培训计划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培训费控制指标	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制（普法）宣传效果提升度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率	>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培训班次，参加人数	按照培训计划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培训费控制指标	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制（普法）宣传效果提升度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邮寄送达	项目性质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编码			
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1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	当年财政拨款	11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总金额他资金	1100000	年度资金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培训费	1100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支出 进度计划	资金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预算执行进度	25%	50%	70%	1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法律要求,对相关 法律文书对当事人邮寄。		按照相关法律要求, 对相关法律文书对 当事人邮寄。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文书邮寄数量		10000	
	质量指标	邮寄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邮寄开展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按照 EMS 结算		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邮寄及时, 提升法院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文书邮寄数量		10000	
	质量指标	邮寄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邮寄开展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按照 EMS 结算		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邮寄及时, 提升法院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9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万名干部下基层	项目性质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编码			
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69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9000	
	其中：财政资金	69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000	
			上年结转资金		
	总金额其他资金	69000	年度资金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 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培训费	69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 支出进 度计 划	资金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预算执行进度	25%	50%	70%	1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依照全市“万名干部下基层”要求，全力保障下派干部工作补助经费，确保提高工作效率，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		依照全市“万名干部下基层”要求，全力保障下派干部工作补助经费，确保提高工作效率，高质量完成工作任务。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名人员		2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拨付发放		按时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及时，提升法院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名人员		2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拨付发放		按时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经费及时，提升法院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9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被装购置费	项目性质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编码			
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37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7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00	
			上年结转资金		
	总金额其他资金	370000	年度资金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培训费	370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支出进度计划	资金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预算执行进度		50%		1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高法院要求，采购统一着装，树立法院人员良好形象。		按照高法院要求，采购统一着装，树立法院人员良好形象。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采购数量		≥200 人	
	质量指标	服装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服装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人每套制服成本		≤800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人员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着装人员满意度		>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采购数量		≥200 人	
	质量指标	服装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服装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人每套制服成本		≤800 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人员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着装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基建还欠及维修支出		项目性质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编码		
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3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总金额其他资金	3000000	年度资金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培训费	3000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支出进度计划	资金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预算执行进度				1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与财政局协议，为还清法院办公楼欠款，每年还财政300万元，直到还完为止。		根据与财政局协议，为还清法院办公楼欠款，每年还财政300万元，直到还完为止。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00万	300万	
	质量指标		及时还欠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00万	300万	
	质量指标		及时还欠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押解专用电梯及囚车专用车库		项目性质	其他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编码		
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建设类项目				
项目期限	2021.01.01		至	2021.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总金额其他资金	500000	年度资金其他资金			
实施期进度计划	任务名称	预算金额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培训费	500000	2021.01.01	2021.12.31	
当年资金支出 进度计划	支出时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执行进度		100%		
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最高院“六转四室”要求,对我院刑庭的法庭,羁押室,车库专用电梯进行改造。		按照最高院“六转四室”要求,对我院刑庭的法庭,羁押室,车库专用电梯进行改造。		
总体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法庭及车库		1个
	质量指标		达到工程验收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工程工期		<=3个月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院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法庭及车库		1个
	质量指标		达到工程验收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工程工期	≤3 个月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合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院形象	显著提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指法院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指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指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法院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法院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法院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法院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法院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